

深圳市老字号协会

关于首届深圳新字号品牌创建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培育壮大新字号，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为挖掘和培育深圳具有较高专业化水平、较强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的优秀企业品牌，树立行业标杆，充分发挥新品牌在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中的引领作用，深圳市老字号协会拟携手深商会于2024年5月24日正式启动首届深圳新字号品牌创建活动。通过品牌创建，聚焦传播力、经营力、产品力、创新力，积极培育深圳优质创新企业，打造知名品牌，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现正式接受提名。欢迎行业协会推荐或广大企业自荐参加参加首届深圳新字号品牌创建。推荐或自荐截止日期：2024年9月30日。

一、申请对象

品牌在深圳注册登记，总部在深圳，体现新国潮、新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方面的特色企业，为经济社会发展和进步注入新动力。

二、创建原则

“深圳新字号”品牌创建遵循“自愿申报、自主创建、优中择优、动态管理”的原则。

三、申请条件

“深圳新字号”申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条件：

1. 在深圳市注册 2 年以上的企业且守法经营；
2. 企业经营状况良好（2023 年营业收入总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或 2023 年营业收入总额在 1000 万元以下，但 2022 年及 2023 年新增股权融资总额（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达到 2000 万元以上；
3. 财务状况稳定（连续 2 年盈利增长 5%以上）；
4. 企业具备较强创新能力和核心技术；在新国潮、新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等某领域表现突出。
5. 企业在行业中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6. 企业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记录；
7. 提供的产品（服务）不属于国家禁止、限制或淘汰类。

四、评价指标

“深圳新字号”评价分值为 100 分，包括品牌影响力及美誉度、经营管理、创新能力、获奖和社会贡献四个方面。

1. 品牌影响力及美誉度 30 分，主要从企业的品牌知名度、影响力、忠诚度以及美誉度等方面进行评价。

2. 经营管理 30 分，主要从品牌权属清晰、主营业务连续、盈利状况良好、市场覆盖广泛、可持续发展能力五个方面进行评价。

3. 创新能力 35 分，主要从创新产品、生产技术、研发经费投入强度、研发平台、创新成果五个方面进行评价。

4. 获奖和社会贡献 5 分，主要从获得荣誉奖励、社会责任、公益活动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五、创建流程

1. **发布通知**。由深圳市老字号协会发布开展“深圳新字号”品牌创建的通知。（2024 年 5 月 24 日）

2. **提出申请**。商号、商标或品牌的经营者或持有人，在 9 月 30 日前向深圳市老字号协会提出书面申请，填写申报表，并提交相关品牌创建材料。（2024 年 5 月 25 日至 9 月 30 日）

3. **材料审核**。深圳市老字号协会进一步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进行审核。（2024 年 5 月 25 日至 9 月 30 日）

4. **走访审查**。创建组委会对申报单位进行现场调查，以多种途径核查申报单位的经营场所情况，必要时可取证。（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5. **综合评审**。创建组委会根据申报单位的申报材料和现场调研的实际情况，对商号、商标或品牌及其经营、使用情况进行综合评审。（2024 年 12 月下旬）

6. **表彰授牌**。现场为首届深圳新字号企业颁授证书和牌匾。（2025 年 1 月）

六、申请受理

创建办公室地址：深圳市老字号协会

（南山区科技园高新中二道生产力大楼 D 栋一楼）

联系人：高湘吉，郑东亮，杨坤

电话：13725519060，13798592238，136864851807

E-mail: yangkun@shenshang.org

此通知。

附件：

1. 深圳新字号创建申请表

